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13日下午15: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俊君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